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应出席的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9人，荣锋董事、刘勋章董事因其他工作安排授权王清春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 日以电子通讯的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及材料。

（三）本次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9 人，荣锋董事、刘勋章董事因其他工作安排授权王清春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

（五）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廖增太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管及监事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裁报告》，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139,746,626.00 股为基数，用可供股东分配

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7.30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分配利润总额为 2,292,015,036.98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56,723,962,329.57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 1,632,668,245.52 元）总额 3,924,683,282.5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0.11%。

参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25-12 号《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四）审议通过《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投资完成情况及 2025 年投资计划的报告》，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六）审议通过《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履职报告》，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支付审计机构报酬的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公司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定的审计收费标准是根据国际惯例，按照其合伙人和项目组其他成员的实际工作时间以及应用的技术水平与经验确定，2024 年度支付国内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人民币 300 万元（含增值税），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0 万元（含增值税）。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服务机构，聘用期一年。

参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25-13 号《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履行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本项议案关联董事廖增太先生、寇光武先生、华卫琦先生、荣锋先生、刘勋章先生、王清春先生、郭兴田先生回避表决，其余四位董事参与表决，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参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25-14 号《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参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25-15 号《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担保计划公告》。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到期继续注册的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申请继续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统一注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发行时点余额不超过公司带息负债的 40%。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债券发行计划的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计划于 2025 年通过银行间市场发行人民币 120 亿元债券，主要用于置换存量债务以优化财务成本结构，并支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项目建设与日常运营。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报废的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参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25-16 号《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报废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和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参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25-17 号《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和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聘任袁帅先生、白海涛先生、聂存良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参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十九）审议通过《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参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二十）审议通过《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参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一季度报告》，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参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一季度报告》。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董事人选的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提名王浩先生、齐贵山先生为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人选，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荣锋先生、刘勋章先生不再担任万华化学董事。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参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25-19 号《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第（二）、（三）、（四）、（五）、（六）、（七）、（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六）、（二十二）、（二十三）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三）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及合规管理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四）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五）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2 日

附：更换的董事候选人简历、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浩，男，1977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省委党校研究生。工作经历：1999 年 7 月至 2025 年 3 月，历任莱山区初家镇党政办公室秘书，莱山区黄海路街道办事处党政办公室秘书，莱山区委办公室调研室秘书、党政办秘书，挂职烟台高新区盛泉工业园区管委副主任，莱山区解甲庄镇党委副书记，共青团莱山区委书记，共青团烟台市委委员会副书记、党组成员，招远市委常委、副市长，招远市委副书记；烟台市国资委党委书记、主任等职。2025 年 4 月至今，任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齐贵山，男，1983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省委党校研究生。工作经历：2007 年 7 月至 2018 年 10 月期间，任烟台交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文字秘书、企业管理部部长助理；烟台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综合部副部长、综合部部长等职。2018 年 10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总经理，同时兼任党群工作部部长、产业园事业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22 年 8 月至今，任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袁帅，男，1985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化工专业博士。2012 年 4 月加入万华，2012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万华化学中央研究院研发工程师；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万华化学中央研究院技术开发中心主任助理；2020 年 8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万华化学聚醚业务部副总经理兼万华容威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今任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总经理。

白海涛，男，197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学学士。2001年7月加入万华，2001年7月至2005年2月任万华化学生产部技术员；2005年2月至2013年2月历任万华宁波装置经理、生产管理部经理，宁波东港电化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13年2月至2018年9月历任万华化学烟台工业园生产部经理、生产总监兼生产部经理；2018年10月至2022年4月历任万华化学烟台生产基地副总经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石化公司总经理、烟台聚氨酯分公司总经理；2022年4月至2025年2月任万华化学总裁助理、烟台生产基地总经理、基地党委副书记、营养科技公司董事长、烯烃公司董事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烟台聚氨酯分公司总经理。2025年2月至今任万华化学总裁助理、烟台生产基地总经理、基地党委副书记、营养科技公司董事长、烯烃公司董事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聂存良，男，1971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2003年9月加入万华，2003年9月至2013年2月任宁波万华工程管理部工程经理；2013年2月至2015年3月任宁波大榭万华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7年3月任万华化学采购部总经理兼宁波采购部经理；2017年3月至2020年4月任万华宁波公司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2020年4月至2021年7月任万华福建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任万华福建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万融新材料公司总经理。